

巴彦淖尔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4年 1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巴彦淖尔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 主要职责

1. 对全市传染病（含结核病、寄生虫病）、地方病、慢性病等非传染性疾病预防与控制；
2. 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疫情应急处置；
3. 开展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开展疾病监测、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
4. 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放射性、环境性等疾病的监测评价和流行病学调查，开展公众健康和营养状况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
5. 开展疾病病原生物检测、鉴定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评价；
6.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和不良健康行为干预；
7. 开展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
8. 完成巴彦淖尔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巴彦淖尔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员基本情况，编制数 152，实有数 137，离退休人员 135。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16个，包括综合办公室、质量控制科、传染病预防控制科、慢性非传染疾病预防控制科、地方病预防控制科、鼠疫与布病预防控制科、免疫规划科、公共卫生科、职业卫生与辐射防护科、学校卫生科、消毒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科、微生物检验科、理化检验科、健康教育与信息理科、人事科、财务与后勤保障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总收入为2636.39万元，其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36.39万元，其他收入500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卫生健康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532.01万元，上升25%，增加的主要原因：新增编制人员及新增自有资金项目。

部门支出预算2636.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32.01万元，上升25%，增加的主要原因：新增编制人员及新增自有资金项目。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636.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36.39万元，占比8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 万元，占比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比 0%；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其中：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万元，占比 0 %，其他收入500万元，占比19 %。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0万元，单位资金0万元，占比0 %。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2636.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0.39万元，占比 80%；项目支出526万元，占比2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和商品服务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36.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数为 2136.39 万元，占比100% ，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占比0 %。

（二）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

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数为2136.39万元，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支出的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4.48 万元，占支出的17%，**卫生健康**支出1626.62万元，占比76%，**住房保障**支出 155.28，占比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136.39 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102.01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10.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77.7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公用经费132.6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数1801.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6.21万元，原因新增编制人员。

2. 商品和服务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数122.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9万元，原因新增编制人员。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财政拨款预算数175.8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减少24.39万元，原因退休人员去世7人。

4. 资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数10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0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13万元，占总支出的0.49%，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1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占支出的0%；公务接待费3万元，占支出的2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占支出的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占支出的0%，公务用车运行 10 万元，占支出的77%。

具体变化及原因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万元，增长0%。

2、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长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2.65 万元，比上年增加10.19 万元，增长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具体明细如下：办公费 16 万元，水费2万元，电费 10 万元，

邮电费2万元，取暖费18万元，物业管理费14.09万元，差旅费5万元，维修（护）费3.43万元，培训费2.5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工会经费21.9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4.68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5.09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24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61.0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全单位固定资产4925.15万元，无形资产171.66万元。

我单位共有车辆11辆。

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9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所有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设置，2024年，我单位对共计1个预算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设计项目绩效指标3项，一级指标中：产出指标4项效益指标2项，满意度指标1项。二级指标中：数量指标2项，包括旗县区疾病技术防控指导、旗县区健康促进及健康教育；质量指标2项，包括旗县区疾病防控技术指导完成率、旗县区健康促

进及健康教育完成率；时效指标1项，包括按时完成整体工作时限；成本指标4项，包括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维护费、全市健康促进及健康教育人员培训费；社会效益指标 2 项，包括基层服务能力、整体工作能力；可持续影响指标 2 项，包括整体工作持续发挥作用期限、健康教育及促进整体工作持续发挥作用期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 项，包括主管部门满意度和基层部门满意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 备注：1、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2024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